

证券代码：603106

证券简称：恒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23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西八道 30 号恒银金融科技园 A 座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浩然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其中董事江俊杰先生，独立董事孙卫军先生、赵息女士、高立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（2021 年修订）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 2 月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按要求编制了《公司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制度规定，公司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总结，并编制了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